

## 開放文學 – 江湖俠義 – 劍俠奇中奇全傳 第十六回 報醫入獄起沉痾

話說雷公坐了大堂，便將那三個女子帶上，跪在一邊問道：「你三人伴宿的？」一個女子說：「是。」雷公道：「你三人伴宿必知情由，從實招了，免受刑罰。」那女子道：「係本城東門袁秀才之女，父親早喪，原配本城張元吉，米公子叫了包成仁來說媒，母胥氏說已許人了不允，當夜領了三□多人，搶去破了身，昨夜不知被何人殺死。」雷公聽了袁氏之言，想米公子做出這事，所以如此。自古殺人者非良人，被殺者亦非良人。又向那兩個女子問道：「你從實說來。」女子回道：「我們是新來的，不知情由。」雷公大怒，正要動刑，忽一人拿紅布包袱，大步進儀門，大聲叫道：「不要刑及無辜，殺人事我知道。」雷公在堂上聽得，便教帶那人上來，眾人來扯，馬俊說：「自去。」走到堂前，放了包袱，說：「小人叩頭。」雷公見那人生得異相，問道：「姓甚名誰？殺人情由你怎知道？」馬俊說：「小人山東人，姓馬名俊，殺人兇手不知，卻有四個首級。」雷公道：「在何處？」馬俊將包袱打開，抖出一個首級，雷公見了，想世上那有這膽大之人，必是他殺的。眾衙役嚇得面如土色。雷公問：「這首級從何得來？」馬俊道：「久聞米斌儀倚父之勢，強佔良家女子，包成仁撮合，孫知縣貪酷，小人恨在心頭，所以殺了除害。見大老爺清正，小人不敢加害。自古殺人償命。」雷公聽了已有兇手，叫各家領頭回去，米家人跪下道：「不見公子首級。」雷公道：「那裡去了？」

馬俊道：「小人送了一個與朋友。」雷公想：又奇，那有人頭送人？問道：「你朋友姓甚名誰？」馬俊道：「頗有名望，小人從山東來他家住了三天，這人是大夫，名羅輝庵。因昨晚飲酒，閒談醫道，他便歎氣醫好此人，才發萬金。小人說，哥哥反作難，有萬金相謝何不用功？羅大夫說，藥引子要人腦，因此作難。小人應在身上，把米相公殺了頭，送羅大夫為引子。太爺不信，把羅大夫叫來便知。」雷公大怒，標籤拿了，走到半路，遇羅大夫轎子，差役將票拿出，羅輝庵呆了，想：我不曾犯法。只得同公差到府堂跪下，雷公喝道：「你知罪？」羅輝庵說：「小的不曾犯法。」雷公道：「你認得那人？」羅先生看馬俊兩眼，說：「認不得。」馬俊道：「咱家情你已忘記了麼？」

羅先生大怒：「怎麼說那忘記？」馬俊道：「為人要有良心，小弟到日，你說醫那官宦，才發萬金，我才將米公殺了頭，送你合丸，怎推不知？」雷公說：「免得本府動刑，從實招來。」

羅先生聽馬俊說人頭送他，甚不明白，說：「小的實不知。」

雷公將馬俊殺了四人之事說了，羅先

生吃驚不了，說：「大老爺做主，小人認不得他，書上沒得用人腦子為引，況又無賊。」知府問馬俊道：「羅姓說無憑據。」

馬俊道：「現在他廳上，左手幾上藥箱內，太爺可差人去取。」知府差了快差去尋，果在箱內，拿到大堂。知府見了，叫米家人領去。對羅先生說：「頭在你家，還有何說？」羅先生不認，知府叫夾起身來，羅先生受刑不住，只得招供，上了刑具。馬俊亦責三□板，上了刑具。押去收縣監，女子發回娘家。知府做了詳文，米家進京報信不表。

且說羅先生與馬俊下監，只見東號沒幾人，犯人個個好了。

只孫佩不出汗，禁子尋不出號，只得收與孫佩同號。當時馬俊聽見哼聲，四下一看，只有左邊鋪上睡一個人，年紀約有二□。問獄卒說：「此人犯何事？」獄卒說：「此人姓孫名佩。」

馬俊聽了是孫佩。問他為何哼聲不止，獄卒道：「有病。」馬俊說：「是你待他不好，有病之人，快與他茶湯。」不一時，羅家送了酒飯，羅先生吃不得，罵不絕口。馬俊知天色已晚，把刑具解了，獄卒大驚，正要上前，馬俊搖手，你們不多事，我不害你，你若拿我，我就走了，走到階下，忽然不見。獄卒驚倒在地。不知他一去還來不來，且看下回分解。